

散文

打开的院门 (外四篇)

□李兆庆



李兆庆 中国煤矿作家协会会员、北京作家协会会员。有《成吉思汗》《忽必烈》《地雷家族》《大唐玄奘》《路遥传》出版。

还没来得及回味童年的美好，溜河风就把我吹成一个健壮的成人。村里一些追着风奔跑的孩子，都叔叔、伯伯、爷爷地称呼我。那一刻，我感觉自己真的长大了。溜河风把我吹大了，把父母吹老了。母亲那曾明媚整个村庄的眼睛被酸酸的汗水和泪水拭暗了，父亲那曾支撑生活的脊背变成了弯腰驼背的镰刀。

一钩弯月升上天空，月光透过窗棂投射到我的房间里，漫过我垂在床沿的手臂，我被溜河风给撩拨醒了。

我在老家小住的几天，每天都是笑着醒来，被村庄久违的味道弄得满腹心事、躁动不安。

我竖起耳朵辨认了一阵子，幸好认识这风。小时候在黄河大堤地里挎着篮子挖猪草时，这风就从河对岸一路小跑过来，热情地跟我打招呼，亲密地替我“搬运”额头上细密的汗珠。那时不懂风的心思。东南西北的溜河风聚集在一起，像是在讨论一件很重要的事情，它们情绪很激动。五月灌浆的麦子受到传染似的，把这种激动一浪一浪地送到远处。我丢下挖猪草的小铲，悄悄靠过去，试图从溜河风嘴里获悉一星半点的秘密。溜河风很警惕，我一靠拢，就适时闭上嘴，波动的麦子也安静了下来。

风每天清晨会把我唤醒，让我从梦中回到现实。梦境美好而纯真，但该醒来还是要醒来。一味沉寂在梦里，人很容易迷失方向。

从黄河边吹出的溜河风掠过黄河滩，掠过麦田，掠过黄河大堤，抚着钻天杨的树梢，裹挟着黄土和庄稼的气息，在院落的上空弥漫聚合。看到风的影子朝我聚拢，我站在院子里，欣然张开手臂，抽动鼻翼，呼吸着村庄清晨的气息。

奶奶养着五六只鸡，其中一只芦花鸡喜欢去邻居家串门。它去邻居家串门时，奶奶养的鸡就是5只，不去邻居家串门时就是6只。奶奶打鸡窝放鸡的时候，一只一只检查鸡屁股，奶奶有时捉着挣扎叫喊的母鸡，手熟练地放在鸡屁股后一摸，就知道哪只鸡该下蛋了。奶奶的手指很神奇，叫哪只鸡下蛋，哪只鸡就下蛋。

每次，我觉得奶奶的行为很诡秘，那手神奇得简直就是一根魔杖，有“点鸡生蛋”的魔法。为了犒劳将要下蛋的母鸡，奶奶从屋里的粮仓里掏出一把玉米或者瘪谷撒在院落里让它们尽情享受。奶奶嘴里“咕咕”地唤着鸡，一边抖落手里的食物。那只昂首挺胸的公鸡，大有王者风范，引领着一群母鸡啄着食，一只斑驳青皮的鸡腿呈独立姿态。突然，公鸡的翅膀斜伸，翎羽披着一，一个猛冲用尖喙刁着母鸡的脖子，摇摇摆摆地飞上母鸡的脊背。

我不知道院门是怎么打开的，或许昨晚忘了关，或许是村里来回串门的土狗给撞开的，或者是溜河风推开的。无数的牵牛花擎着花朵爬上矮矮的墙头，隐忍了一个孤寂的夜晚，清晨，把绽放的蓓蕾献给第一缕阳光。粗硕的南瓜秧貌似与牵牛花争风吃醋，毫不示弱地爬满整个猪圈。花儿庞大金黄，有拇指大的弹蜂舞蹈着。没有几天，金黄的花瓣零落成尘，纤细的花柱上，呈现出毛茸茸、粉嫩嫩的南瓜钮。

从邻家房顶上跳下一只黑色的猫，像一记黑色的闪电，落地无声。眯着眼睛，无暇顾及院落里公鸡母鸡们的亲热，伸前肢蹬后肢，舒展着腰身很安静地匍匐在屋顶上，掩藏着动静。房檐下，几只麻雀被惊扰了，扑棱棱地飞落到枣树上，尽情地追逐着，打闹着，偶尔有几片椭圆形的树叶落下，铺在院落里，成了寂寞日子的点缀品。

五月的阳光铺在院落里很细密，透明得像婴儿的手掌，抚摸着草木、河流、房屋和我家四敞八开的院落。这是村庄一年最为惬意的时光，农事不棘手，可以抽了

手在南墙根晒太阳。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活跃的村庄夹杂着让人惊恐的祥和静谧。越过院落上空的树梢，一只老鹰从宽厚的阳光深处钻出，尖喙利爪，目光如炬，尖锐的鸣叫声刺透天幕，经卷般的翅膀扑扇着俯冲而下，遮住了阳光，在狭小的院子里落下一个庞大的黑影。旋即，老鹰越过院落，越过杨树梢，朝水肥草美的原野飞去。这种片刻的悸动发生在短短的一瞬间，村庄的天空随即平静如砥。

院落外的旷野里一片歌舞升平，彰显着生机和活力。歪脖子槐树下的麦秸垛，像一艘艘生了根的船只。六畜兴旺的身影在空旷的原野里觅食嬉戏，它们腥臊的气息在野地和田埂上的花草间停留、回转，在溜河风的鼓动下渐渐向我靠近。

中午如期而至，灶间的柴草把热转化给食物后，就把浓浓的柴烟经过蜿蜒的灶道排出，刚上升时是溜直圆柱状的，经过溜河风的挑逗撩拨，弯曲了影子。炊烟在空中生出灰蒙蒙的色调，遮挡了黄河大堤，迷蒙了天空。风吹裂一两处烟幕，影绰绰浮出树木、灰铺、溪流、人和牲畜的幻影。

院落的门一直敞开着，像不急不躁的母亲在村后默默守望。再回首，岁月已洗尽铅华，许多时候，我喜欢沉溺在这种感觉中，感觉村庄留给我真实的过往和虚幻的影子。

桃花

在三月明媚春光里，翎羽似的白云清澈明亮，淡雅中透出几分明快和酥软，宛如散花仙女丢在天宇的裙裾，随风漫卷。此时的黄河滩，宛若端庄秀丽的女子，在欢快的溜河风中招展的桃树成了她流瀑般的发丝；一泓浪花堆雪的河水，便是她情深似海的秋波。唤醒的春草，以铺天盖地的气势攻城略地，在春光下亮出自己的旗帜。

溜河风一改往昔的粗劣和莽撞，变得温柔细腻，伴随着细碎的阳光，轻轻地，在堤北的村庄履行着信使的职责。坐在黄河大堤上，带着些许春日的慵懒和散漫，竖起耳朵，在拂面而来的溜河风中，聆听着百花开放的声音。沉寂了一冬的季节，惊蛰过后，春天终于在我苦苦的守望中翩跹而至。顿时，桃红、李白、翠柳、烟雨，一幅斑斓的油画呈现在如梦似幻的原野上。

仿佛千年的热恋、万年的眷恋都在等待着一个属于你的季节。含苞待放的花蕾或者微微张开的花瓣，都在急切地等待这场生命的盛宴。对于在春天绽放的花而言，没有什么比比一年一度的绽开更重要的事情了；对于关心花开的，拥有一朵花就拥有了整个春天，花应该铭记。此刻，你的幸福被灿烂的、羞涩的、妩媚的气息所俘获。在这桃花盛开的季节，我行走在花枝烂漫的春色之中。

你看，陌上花开，花团锦簇，暗香浮动。那一片在黄河滩上绚丽近乎沸腾的花海啊，喧嚣起滔天的巨浪。是谁，一夜之间，举起了一树的粉拳，点燃了满园的热情，涂抹了一摊的胭脂，引爆了金铃的笑声？那是你，桃花，我钟情的桃花，当我诗情喷涌的时候，很多次被我纳入诗行的桃花。桃花轻舞，一朵芳魂，一枝春媚影，尽在不言中。你像春天裙袂轻盈的天使，不知灼疼了多少痴男信女的眸子。让人疑心唐朝的崔护曾到过这里，站在黄河大堤上面对灼灼的桃花若有所思，有点古典与落魄。

桃花该开的时候就开了，静静地展开了。不久，我便发现绿荫里有红色的云翳在流动，洋溢着一种深深切切的柔情，流溢着一片浩浩荡荡的灿烂。起初，是一枝一枝的，宛若含蓄的少女两腮的一抹酡红。然后，是一树一树的红，静谧的黄河滩，一下子沉醉在粉红色的童话里迟迟不愿醒来。桃花盛开的力量弥漫在溜河风里，渐渐变得柔和、温暖，曼妙中透着成熟。

“桃之夭夭，灼灼其华。”质朴简约的桃花既没有牡丹的雍容，也没有荷花的媚颜，更没有梨花的凄婉。它却是春天的使者，正所谓“粉面桃花别样红”，桃花散发出淡淡的清香，淳朴、素洁，宛如女孩子淡淡的体香。桃花，是那种温婉的花朵，正如它的颜色，清纯淡雅的粉红，如同宣纸上渲染的淡墨，一点一点力透纸背，不做作，不张扬。从不羞涩，从不娇柔，默默点缀着春天的魅力。

桃花朵朵开，那沁人心脾的5瓣花朵儿，可是你藏匿在心扉里绯红的梦幻？点点羞涩的妩媚，酿成一缕幽香；弱不禁风的静美，渲染出满园的绚丽。嫣然浅笑，瘦瘦的花影醉成热情似火的灿烂。桃

花绽放的季节，那粉红的水，粉红的天，绵延千里的祥云，都统统降落在—马平川的黄河滩。大河蜿蜒东流，一河落英缤纷，如何去洒渡生命里的那缕芳魂？你就索性化作一只飞翔的蝴蝶，携着春风落入红尘，走进桃园与一枝桃花相遇，与一树桃花相遇，与满园桃花相遇。

午后的黄河滩，阳光骑在蜜蜂的翅膀上，大片大片的碧叶和花朵被运往十里八村。蝴蝶不飞，白云静着处子，连流动的溜河风也放慢脚步欣赏着那些绽放的花儿。在河边拥一捧春光，浅靛轻笑，看你娇美的身影迎风而舞。桃花朵朵开的春天呵，是谁让桃红李白相纠缠，在明媚的风韵里冰消雪融？

长风浩荡，东—棵桃树唱红，西—株梨树歌白，吹面不寒杨柳风中，你在丛中笑。粉红的桃花，以一抹桃红酝酿成陈年花雕，不经意间化作一首诗、一幅画，在春寒料峭的岁月里，旖旎着我飞短流长的思绪。把三生石的誓言铭刻在骨髓里吧，把今生完不成的契约带来生，让我们跟随流年杯影里的桃花雪，在盛满馨香的桃花雨中邂逅，在桃花遍野的城堡里抵达，用清纯如水的童心装点未老去的年年岁岁年年。

每年三四月，是桃花盛开最绚烂的日子。桃花的花期短暂，从盛开的那一时刻起，它们就懂得如何努力地绽放，懂得珍惜这来之不易的青春。有句话说：“你珍惜，花儿努力地开；你不惜，花仍努力地开。”桃花亦是如此，一年复一年，在绽放与凋零之间轮回。那片片凋零的花瓣，飘飘洒洒，以激沛从容的姿态，与漫溢的青春纠缠，轻抚着岁月的瑶琴，倾听着高山流水，诉说梦里梦外缠绕了千万遍的情话。

槐花

午后的余温已悄悄散尽，依然有风，空气中平添了些许凉意。从四惠地铁口出来，行500米左右，忽然一阵清清爽爽的甜香掠过鼻翼，这可是久违的村庄的味道，熟悉的黄土的气息。仿佛清凉的泉水滋润干渴的喉咙一样，整颗心倏然平静下来。我努力寻找着暗香的来源，想看看究竟是哪种植物绽放的花儿带来的香气。抬头一看，只见用水泥围起来的池子里有几棵半大的槐树上挂满了一串串白色的槐花，有的初露端倪，有的含苞欲放。槐花在风的吹拂下，欣然地舞动着，一直铺展到视线的尽头。

原来，又到了五月槐花飘香的季节了，槐花宛若天使，夹杂在浓浓的绿意中。那白绿相间的色调，给人一种超脱世俗的感觉，艳而不妖，透露出一丝典雅与淡泊。我疲惫的精神顿时一振，像被重新洗礼过，神清气爽。

时空和地点交错的杯影年华把我的思绪拉向黄河岸畔的小村落里。春暖花开的五月，在滋生出娇嫩槐叶的尚未形成气势的枝杈间，偶尔露出点点羞涩的局部。我知道，那是槐花用香露融化冰雪一样的白皙，不期然而，将被以挥毫泼墨的笔法疾点成素雅而浪漫的串串槐花。年少的我不沉稳，火急火燎地盼望着槐花裸露出阳光般灿烂的笑脸。

对于短暂的春光，槐花也不是真的无动于衷。长满嫩刺的青枝条上，擎起一颗颗暗紫色的蓓蕾，硕大而饱满。眨眼的工夫，便挤出一束嫩蕊，像龙须菜，又像爬山虎娇嫩的脚，油绿油绿的。几日到，脚趾的末端开始变肥大，鼓胀得像一粒粒浸泡过的大米，向外翻着白眼。含苞欲放的槐花穗，丰满得像面临分娩的孕妇。在一个阳光明媚的午后，五月的槐花说开就开，花穗上一粒粒的大米爆米花似地炸开了。一些性急的槐花迫不及待地打开小小的香囊，那精华浓浆的香露飘散在村庄澄澈的空气里。由淡到浓，释放出热烈的芬芳。从早到晚，毫不吝惜地把整个村庄熏染成槐香四溢的世界。

拿在手心里细端详，一朵朵槐花简直就是一件件晶莹剔透的工艺品。槐花呈蝴蝶形，质地如牛乳一样纯洁无瑕，晶莹细腻滑润；花萼呈钟状，黄绿色，像缅甸出产的翡翠。整簇花精巧得像一串串在风中摇曳的风铃，又像漂浮在深海水里的水母。槐花树像一个个身材高挑、穿着裙子的村姑；一片槐花林，像连绵起伏的雪峰；整个黄河滩都笼罩在一片香雪海里。迎着溜河风深吸一口气，淡淡的清芬，沁入心脾，嗅一下，是那么温暖，那么舒坦，让人愿把整个自己投进芬芳无形的河流里，投向芬芳弥漫的半空中，尽情地畅饮，尽情地徜徉，尽情地浮沉，只想让身体的里里外外都浸透槐花的香气。怎么闻都闻不够，怎么嗅都不过瘾。仰望那扣人心弦

魂、几乎淹没绿叶的槐花，仿佛置身于一个幻梦的境界，一个令人飘飘欲仙的境界。我已把心留在那里自由飘荡，尽情享受这一年一次的造化赐予。无论谁从这槐树的长廊经过，都会不由自主地深吸几口气，所有感叹都是一个字：香！

每当槐花把整座村庄渲染成一片雪海时，也是孩子们撒欢的时节。胆大的孩子，手拿着顶端拧上铁钩的竹竿子，爬到槐树上，一勾一拧，就折断了开满一串串槐花的小槐枝。树下成群的孩子，叫嚷着纷纷争抢，甚至树枝还没落到地上，就已经被手快的孩子抢去了。“别抢，那是我的！”抢不到的就着急，朝树上的孩子央求着，于是更多的槐树枝从天而降。地上的孩子抱着几枝槐花枝，笑靥如花。看着每个孩子的嘴里都嚼着槐花，我惊得睁大了眼睛。“槐花还能吃吗？”“是呀，可甜了！”我被小伙伴怂恿和诱惑，带着疑惑把槐花放进嘴里，一股香甜令口舌生津，随后的甜香味道征服了舌头，征服了胃。后来，槐花就成了我最好的零食。槐花还不时地洒落白色香雨，地上树上的孩子没有尽兴，欢乐在树下树下洋溢着。

愣怔之间，已到华灯初上、夜幕降临的时刻。于是，拽回脱缰的思绪，把目光从槐花上收回。该回家了，作别那一排林立在建国路旁的槐花树，就像作别久别的朋友。

五月的槐花香飘荡在我的心里，让我心醉，让我的灵魂轻轻飘上云端。今夜，我的梦里又一度槐花飞舞。

地气

大地回春时，地气便松动了。每逢春暖花开时节，地气像村庄里儿孙满堂的草儿，被灿烂的阳光唤醒。地气究竟是什么呢？地气就是大地的活力。对一个虚空事物进行描述时，在汉语言精妙绝伦的库存里，我的表达总是词不达意。

南迁的燕子还没有归来的迹象，被残雪覆盖着的大地便便回潮般的湿润点缀着。这种湿润不是凭借日光触及，而是靠敏锐的心灵去察觉。当你无意间碰断一根瘦硬的树枝时，停留片刻，断面里会渗出一颗晶莹的水珠，水珠就是地气预先抵达村庄的足迹。

离村庄远了，离大地远了，离地气远了。蜷缩在都市里，行走时把脚步交给柏油路，睡眠时把身体交给钢筋混凝土。我偏居的地方很结实也很洁净，除了定期清除的垃圾，什么也不生长，包括野草、闲花、庄稼、鲜菜，包括空间、幻想和诗意。陪伴我的，除了一日三餐粗茶淡饭，就是堆积在我周围的书山了。钢筋混凝土保护人们的同时也在塑造着人们的思想，我们沾染着泥土芬芳的心肠和太阳肤色的脸便蜕变为钢筋的心肠和水泥的脸。

年深日久，我感觉生命中的地气越来越少了。

在村庄里，赤脚走在黄土地上的孩子是无比幸福的。我觉得人类来源于黄土地又归属于黄土地比较合乎正常规律，否则就与先哲们的初衷背道而驰了。泥土带给孩子的欢愉比任何糖果都更立竿见影。只要把笑闹的孩子放在沙土窝里，双脚与泥土一接触，他们就立刻停止哭闹，神情激动兴奋，羔羊般蹦跳、撒欢，或是索性一屁股躺在地，双手捧起沙土，看沙土从手指缝间缓缓流泻。沙土通过阳光的照射，映现出一段狗尾巴般的袖珍彩虹。用不了多久，在飞扬的沙土上玩得忘乎所以的孩子被渲染染成灰头土脸，成了一小泥猴儿。母亲说，只有双脚与大地接触，地气与身体才有了对接。

在田间劳作的乡亲，几乎没有患脚气病的。他们整天赤着脚劳作：浇地、割草、挑担，脚踩黑泥土，手抓有机肥。四肢整天与泥土接触，地气便与身体贯通。我知道，乡下的猫狗有很顽强的生命力，常说猫有10条命，狗有9条命，我觉得这些都归功于常接触地气。

小时候，我对地气有切身的体验，至今念念不忘。每逢暮春时节，跟着母亲去正南麦田间薅草，那时油菜花开得正艳。劳作劳歇回家，夕阳把碎金洒在蜿蜒的土路上。我常常尾随在母亲的身后赤足而行，脚下松软的泥土和草茎对脚板的轻巧撩拨，使我忍不住笑出声来。行走中，我感觉雾状的地气在悄然升腾，流乳般挂在钻天杨的树梢间。南来的溜河风，夹杂着水汽，把雾霭轻轻拂动。这时整个一片田野静下来，凝神间，我似乎听见了地气升起的声音。这时，我的身心体味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舒泰感，洋溢一种不可言喻的感觉。脚步随着田埂延伸，泥土干湿、

软硬程度的不同，传递给心弦一阵阵细微的悸动。

这是地气传递给我的最直接的触觉，这种感觉如稀薄的空气却又倏然消失，是指尖无法触及的东西。春天、油菜花、赤脚、田埂……从心传来的神秘乐音，如同施特劳斯的圆舞曲似有若无。多年以后，依然逗留在黄河岸畔的村落里的地气，成为我杯影流年中的一部分。

又一个春天来了，地气开始松动了。

河风

人和树不一样，一棵树站在大地上站立几十年上百年是件稀松平常的事，人就不行，在板凳上坐一上午就感觉下半身麻木，局部供血不足，想挪挪窝换个环境，通透新鲜空气。家庭条件不一样，交通工具就不一样，有马车的乘坐马车，有牛车的坐着牛车，没马车也没牛车的就使唤自己的光脚板。

刚记事时，我就厌倦了驴踢狗咬、鸡飞狗跳的乡村，走烦了雨天泥泞、晴天扬尘的土路，耳朵也听累了歪斜斜调的乡音。说实话，我从来没离开过北李村，出得最远的一趟门，就是跟随父亲去5里外的集市上买菜。坐着马车去的，出了村上走了路，路边的杨树、庄稼，我都感觉很稀罕，眼珠转来转去不够用。回来的路上眼皮都没睁，是睡着后被马车拉回来的。

我痛下离别村庄的心思后，没再向任何人透露，我怕有个平时用盘子吃饭嘴的家伙坏了我的大事。离开村庄时，我没向血脉相连的家人告别，包括疼爱自己的祖母。我唯一做的就是把关于村庄的诗歌记忆扔给一场溜河风。那场溜河风从堤南的河滩出发，途经千里的沃野，与海拔30米的黄河大堤进行了一次温馨四溢的拥抱后，才伴随着黑暗中的一个趑趄扑进村庄的怀抱。

我被村外树林里猫头鹰的叫声给惊醒了，抬身望望窗外，月白色的曙光还没印在窗棂上。隔壁，我的父母兄弟姐妹睡意正浓，有的打着呵欠，有的呼噜着喘气，有的磨着牙，有的发着瘴气。村里村外一片静寂，连平时多嘴的土狗都乖乖地合拢了嘴巴。只有打更的憨东擎着手电筒晃来晃去，像是急于寻找一件很重要的东西。

我朝着相反的方向迂回，试图离开憨东。憨东的倔强在北李村是出了名的，年轻看青时，就把偷庄稼的贼追得发疯，不抓到贼誓不罢休。江山易改本性难移，一晃过去了好多年，憨东的臭脾气非但没改，反而越来越严重。我背井离乡的心思倘若被他察觉，他非把我遣返家不可，或把我留下来陪他说话。好话说了箩筛都没用，这人认死理，他会让我公鸡晨时再出村。他会无奈地耸耸肩膀，冠冕堂皇地说，夜里突然少一个人，村长追究起来，他没法交代。

离开村庄的前些日子，我毁掉了曾经生活过的一些证据。我把费了吃奶的劲修葺的毛渠给毁掉了，把好好的干渠捅了几个马蜂窝大小不一的口子，等干渠开春引水派上用场时，保准开口子。把在烈日下锄掉的抓拉秧重新栽种到田里，庄稼占野草的巢，让野草重返家园是天经地义的事。

我就想干干净净地走，绝不回头，也绝不拖泥带水，让擦拭不净的证据来出卖我生活过的以往。

我用这种很坚决的方式与李李村告别，等母亲在天亮中醒来突然发现我失踪了，顶多会用辛酸的眼泪来抱怨我的不孝。等泪水被风吹干后，也就自然而然地把我忘得干干净净。所以，为了行踪更隐秘，我选择在溜河风很紧的某个夜晚悄然离开。即使不小心踢翻了路边的一块半砖头，打鼾的村民也就顶多把交响乐般的鼾声止住几秒，翻几个身，顶多嘴里嘟嘟囔囔地埋怨几声，怪毛手毛脚的狗碰到不该碰的东西。

我在溜河风的裹挟下走啊走，停啊停；溜河风走的时候我走，溜河风停的时候我停。涉过一条又一条河流，越过一块又一块麦田，穿过一座又一座村庄。在中途，我常常被一些无法逾越的障碍物绊倒或堵住去路，无意中惊扰了一村庄土狗的美梦。高一声低一声的狗吠打断了一些村民的梦，也因此改变了一些村民以后的生活。

我的脚步声消失后的很多年，每逢溜河风呼啸而来的夜晚，村庄里睡梦浅的一些上了年岁的老人仍能听见一个外乡人，深一脚浅一脚跌跌撞撞地穿过他们的村庄，让村庄里早该发生的一些事情，迟迟都没有发生。

